公司代码:600345　　公司简称:长江通信

#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190,127,618.87元,按公司会计政策以此为基数分别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和10%的任意盈余公积共计38,025,523.78元。

公司2025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19,171,549.55元,拟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10元(含税)向公司全体股东分配红利36,257,334.52元。公司剩余累积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交所 | 长江通信 | 600345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梅勇 | 张希青 |
| 联系地址 |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东工业园文华路2号 |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东工业园文华路2号 |
| 电话 | 027-67840308 | 027-67840308 |
| 传真 | 027-67840308 | 027-67840308 |
| 电子信箱 | sh600345@ycig.com | sh600345@ycig.com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① 智慧应急行业政策及发展现状

公共安全产业成为新兴战略产业,城市安全与应急管理业务发展前景广阔。近年来,国家对公共安全的重视、社会生产对安全产业的需求、各行业各领域发展安全产业的积极性均达到前所未有的局面,公共安全产业已经成为国家重点支持的新兴战略产业,城市安全与应急管理业务发展前景广阔。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要"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建立大安全大应急框架,完善公共安全体系,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变","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明确,"十五五"时期必须"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的发展原则,实现"国家安全屏障更加巩固"的发展主要目标,"加快人工智能创新等数智技术创新",全面实施"人工智能+"行动,加强人工智能同社会治理相结合,抢占人工智能产业应用制高点,全方位赋能千行百业。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加强应急指挥、安全生产。2025年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明确将AI应用于公共安全治理,推动构建多元一体的公共安全治理体系,强化社会治安管理、监测预警等能力,为AI赋能公安提供了国家级"路线图"。为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国家通过应急管理部,强化应急工作的综合管理、全过程管理和力量资源的优化管理,初步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中国特色应急管理体制。近年来,公安部围绕提升信息化、数字化水平,对于警务智能化,持续推动智慧警务、数字警务建设提出了新的要求。公安部《关于智慧公安建设警跃计划》,聚焦"建立完善'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加快形成和提升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的目标,全面深化智慧公安建设,整体提升警务效能,为奋力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服务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科技支撑保障。公安部积极推进"情指行"一体化运行机制建设、国务院办公厅推动12345政务热线与公安110对接要求直接拉动情指行一体化、数据汇聚等建设需求。2026年,应急管理部、工信部发布《关于加快应急管理装备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加快国家区域应急救援中心装备建设,提升区域性灾害事故应急处置能力。推进应急指挥部装备配备,提升调度指挥、会商研判、业务保障等能力。以低轨巨型卫星星座为空间基站,实现地球站间通信连接服务的卫星互联网系统,可补齐地面网络盲区,关乎国家轨道频谱战略资源与空天主权安全。近年来,中国卫星互联网产业在政策、技术和需求等多重利好的推动下迎来了跃迁式发展。

当前,智慧应急行业正从"规划蓝图"向"实战能力"快速转化,呈现出场景驱动、数据赋能和基层覆盖三大特征。一是从单点防控向系统治理转变,通过构建"空天地一体化监测"机制打破部门壁垒;二是从"事后管"向"前期防"转变,利用数字孪生技术构建"监测-预警-处置-评估"闭环;三是推动基层应急从被动等待向主动作为转变,通过轻量化、可复制的数据应用方案直达一线,提升一线先期处置能力。未来,智慧应急行业将聚焦"融合创新、数字化、人工智能、创新主体、安全范式"等趋势,构建一体化治理体系。

② 智慧城市行业政策及发展现状

智慧城市行业是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城市发展深度融合为核心,通过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及数字孪生等技术手段,对城市治理、公共服务、产业发展及居民生活进行数字化、智能化改造的综合性产业。作为现代城市治理与数字化转型深度融合的核心载体,智慧城市正处于从"系统建设"向"全域重塑"跨越的关键时期,国家正通过密集的顶层设计,推动其成为提升治理能力、增进民生福祉、培育新质生产力的"数字引擎",深刻重塑着城市的发展形态与运行逻辑。近年来,我国陆续出台《"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关于深化智慧城市发展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政策,明确了智慧城市作为我国城镇化发展和实现城市可持续化发展方案的战略地位,以及"推进智慧城市建设"的任务,刺激了各地对智慧城市的建设需求,对促进智慧城市和相关行业的发展具有极大的积极作用。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要"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智慧城市包括智慧城运、智慧交通、智慧国动等。2025年,国家发改委出台《深化智慧城市发展,推进全域数字化转型行动计划》,指出构建城市智慧高效治理体系。深化"一网统管"建设,构建城市运行体征指标体系,建立数据赋能、分级协作、闭环落实的智慧高效治理机制。鼓励有条件的城市建设城市安全风险监测预警体系,建立公共安全、生产安全、自然灾害等城市风险的信息共享和应急联动机制,提高风险早期识别预警能力。

当前,智慧城市行业发展动能正经历深刻转变,核心动能从"资源投入"转向"人工智能与数据要素双轮驱动",运行模式从"部门协同"升级为"整体化重塑",价值导向从"效率优先"深化为"人文引领、普惠包容"。技术已从单纯的"工具"升级为城市治理的"核心参与者"和"规则塑造者",生成式AI、智能体AI、边缘计算和数字孪生的融合,使城市第一次具备了"感知一分析一决策一执行"闭环自治的可能性。各地市政府均高度重视智慧城市及相关数字化项目建设,未来我国智慧城市市场呈现出体量大、规模大、细分领域多等特点。

(2)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信息技术服务业,深耕以公安和消防为代表的智慧应急行业,先后服务应急行业客户超千家,是国内应急通信与指挥领域覆盖地域范围最广的信息技术服务厂商之一。在立足智慧应急市场的同时,公司凭借对应急通信与指挥业务的深刻理解,积极开拓城市运营、交通、能源、国动等智慧城市相关行业市场,以满足市场多元化、定制化、差异化的需求。

公司以融合通信、大数据、人工智能与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基础,构筑了应急通信、数据治理与分析、人工智能支撑和指挥中枢四大数字化能力底座,广泛面向公安、消防、应急管理、卫星网络建设运营、城市运营管理、交通运输、能源与园区运营管理等政府部门及企业客户,通过直销招投标和集成商的双渠道销售模式,提供软硬件产品与解决方案、系统集成、运维与技术服务。

公司自主研发的主要产品包括:排队调度机、消防应急指挥终端、一体化信关站等智能硬件产品,以及智慧应急通信与指挥、智慧城市运营管理、低轨卫星通信系统运行控制软件等应用软件平台,为客户提供涵盖感知预警、接报受理、指挥调度、辅助决策、分析研判等全业务过程的解决方案。

公司主要产品类型分为行业应用软件平台和智能硬件两大类:

| 主要产品 | 主要功能 |
|---|---|
| 排队调度机 | 主要实现特服号码来电自动排队、智能分配、话务调度功能。支持智能策略路由分配、人工坐席按需接听、机器人辅助接听,具备来电转接、多方通话、群组会议、强插强拆、呼叫保留等调度操作,提升接处警效率与应急指挥调度能力,保障警情快速响应处置。近年完成了小型化排队调度机的研发,实现了国产化CPU和国产化操作系统的适配,提升了通信平台的适应性并支持原生5G视频报警、手机App、微信小程序、互联网视频报警模式,生态适应性更加丰富。 |
| 智能联动控制设备 | 利用嵌入式软硬件,接受网络远程控制指令,可通过自动触发、面板触控、实体按键等多种方式,实时地进行本地设备的动作控制和远程强电设备的开启及停止。智能联动控制设备使用便捷、稳定高效,日常场景可实现消防队站管理的个性化与自动化,战时可大幅提升消防火警反应速度,为消防救援与灭火初战制胜提供有利条件。 |
| 一体化信关站 | 一体化信关站作为天地融合网络关键枢纽,它完成地面网与卫星用户之间、卫星用户与卫星用户之间业务信息和信令信息传输、移动交换以及相关管理等任务,具有卫星信号的收发、随路测控、协议转换、流量控制、路由选择等功能,兼具小型化、易部署、高性价比等优势。 |
| 公安情指行一体化指挥平台 | 立足公安情报指挥中心作为"指挥部、作战部、参谋部"的定位,以情指中心大数据资源中心为基础底座,以指令服务和智能服务为两大动力引擎,形成情指融合、情行一体高效实战指挥体系,实现风险防控精准预警,情报智能辅助研判,指挥决策科学高效,警种协同合成作战,全程留痕分析回溯,巩固完善现代化合成指挥作战体系,打造情报指挥中心大脑,助推公安情报研判、指挥调度、行动处置能力的提档升级。 |
| 基于人工智能的社会风险隐患洞察系统 | 对警情内容中结构化、半结构化及非结构化数据中的情报特征进行自动识别、提取,充分挖掘海量警情数据价值。在不改变现有警务指挥模式和增加人力成本的前提下,系统可通过常规警情统计、AI社会风险监测预警、AI标签体系、重复警情治理、技战法快速建模、无靶向治安乱点预警等功能,精确研判治安态势,精准指导打防管控,实现无标靶的社会矛盾风险洞察,辅助情指中心从"被动反应"向"主动攻防"的转变。 |
| 基于多模态大模型的灭火救援指挥系统 | 以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前沿技术为基础打造智能接处警、智能指挥和"一张图"系统平台,全面集成各类警、指挥、辅助决策等资源要素,通过构建智能化算法模型,为各类业务应用提供全面、实时、动态的数据信息支撑,全方位覆盖警情分析、力量调度、现场指挥等关键环节,构建了"快"(压缩全流程耗时)、"准"(提升信息精准度与决策适配性)、"专"(贴合实战规范与专业支撑)三大核心价值,有效提升了消防指挥的实战效能。 |
| 智慧城运管理平台 | 利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和物联网等先进技术,构建智慧城市运营管理平台,打造"物联感知、数联赋能、智联服务"三位一体驱动模式,实现城市安全风险监测预警,强化跨层级、跨部门、跨区域协同联动应急处置,为城市精细化管理和安全可靠运行提供有力支撑。 |
| 国防动员信息化平台 | 构建国防动员信息化平台,包括动员大数据平台、动员信息服务体系、动员智能决策系统和物资人员监控体系等,实现潜力精准采集分析、信息精准定制服务、决策精准智能辅助、状态精准实时掌握、要素精准复原归位,促进国防行业信息系统技术和业务深度融合,助推其智慧转型。 |
| 宽带低轨卫星星座网络控制系统 | 采用自主开发的运控软件平台,系统提供卫星轨道计算模拟,过境过站实时监测、卫星信息查询、覆盖用户统计等管理功能,保障低轨卫星安全、稳定可靠地运行,实现卫星全生命周期管理与全网智能调度,为大规模星座稳定运行提供全方位技术保障。 |
| 低轨星座地面测运控软件系统 | 系统串联地面测运控中心与测控站,构建天地一体完整管控链路,实现低轨卫星星座全生命周期智能化管控,为大规模星座稳定运行提供全方位技术保障。系统采用模块化设计、分布式架构,融合云计算与虚拟化、大数据处理、自动化与自愈、负载均衡和智能调度等技术,实现灵活扩展、高效稳定、智能可靠运行。 |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5年 | 2024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3年 |
|---|---|---|---|---|
| 总资产 | 5,012,595,899.62 | 4,668,931,685.57 | 7.36 | 4,436,889,778.3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3,800,336,799.38 | 3,533,504,967.48 | 7.55 | 3,420,256,076.16 |
| 营业收入 | 1,021,510,860.26 | 923,625,498.84 | 10.60 | 695,615,887.22 |
| 利润总额 | 213,635,502.15 | 169,496,165.03 | 26.04 | 205,128,131.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19,171,549.55 | 170,675,644.77 | 28.41 | 221,094,398.3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86,355,485.71 | 111,489,156.28 | -22.54 | 136,222,032.89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2,476,889.99 | -20,398,885.55 | 不适用 | -15,492,231.9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03 | 4.89 | 增加1.14个百分点 | 8.68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66 | 0.52 | 26.92 | 1.1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66 | 0.52 | 26.92 | 1.12 |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68,359,792.13 | 221,726,259.46 | 122,663,646.95 | 608,761,161.7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3,782,835.73 | 8,671,200.27 | 21,747,574.68 | 202,535,610.3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31,168,933.63 | -1,388,073.46 | -17,552,378.20 | 136,464,871.0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8,864,340.00 | -71,826,122.19 | -34,966,075.47 | 278,133,427.65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26,904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33,990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0 | 56,682,297 | 17.20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0 | 51,505,546 | 15.63 | 51,505,546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 | 0 | 40,916,215 | 12.41 | 40,916,215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3,274,400 | 17,546,818 | 5.32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450,000 | 8,417,523 | 2.55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宁波爱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5,845,173 | 1.77 | 5,845,173 | 无 | 0 | 其他 |
| 申迪(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5,711,096 | 1.73 | 5,711,096 | 无 | 0 | 其他 |
| 宁波荻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4,783,351 | 1.45 | 4,783,351 | 无 | 0 | 其他 |
| 爱迪(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 | 4,234,248 | 1.28 | 4,234,248 | 无 | 0 | 其他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630,293 | 4,171,584 | 1.27 | 0 | 无 | 0 | 其他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 1、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是一致行动人。<br>2、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的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武汉新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br>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 不适用 | | | | | |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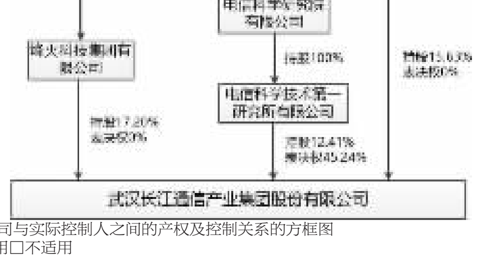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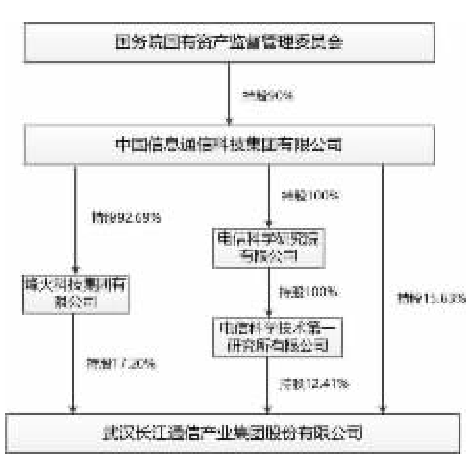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持股90%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92.69%
持股100%
电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100%
持股15.63%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
持股17.20%
持股12.41%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务院国资委于2019年8月14日作出的《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资委关于划转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等中央企业部分国有资本有关问题的通知》(财资 [2019]37号),已将国务院国资委持有的中国信科集团10%的股权划转至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截止本公告日,中国信科集团尚未完成本次股权划转的工商变更登记。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02,151万元,同比增长10.60%,主要是本期加大营销力度及加快项目交付进度取得一定成效所致;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917万元,同比增长28.41%,主要是本期处置参股公司股权产生投资收益所致。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

证券代码:600345证券简称:长江通信公告编号:2026-021

#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的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参加网络投票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22日14 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东工业园文华路2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2日

至2026年5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 |
| 2 | 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3 |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4 |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 |
| 5 |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6 |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2、3、4、6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5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345 | 长江通信 | 2026/5/15 |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委托人和代理人双方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3、登记时间为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上午 9:30一11:30,下午 2:30一4:30)。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陈　旭

联系电话:027-67840308

传　　真:027-67840308

通讯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东工业园文华路2号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邮政编码:430074

(二)会期半天,股东出席会议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 | |
| 2 | 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3 |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4 |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 | |
| 5 |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6 |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证券代码:600345　　证券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26-017

#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扩大经营规模、降低经营管理成本的正常措施手段,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得到了充分保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一一交易与关联交易指引》以及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结合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公司对2026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同时对2025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了统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形成了以下意见:公司2025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拟发生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行为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属于公司正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与关联方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的,在定价政策、结算方式上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形成如下意见:公司2026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根据正常经营活动的客观需要作出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会议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邱祥平先生、朱德民先生、胡泊先生回避表决,其他8名非关联董事全部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回避表决。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2025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28,300万元,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0,861万元,在批准范围之内,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方 | 2025年预计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
|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 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 5,000 | 4.85% | 902 | 0.88% |
| |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2,000 | 1.94% | | |
| |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有限责任公司 | 2,000 | 1.94% | 274 | 0.27% |
| | 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 2,000 | 1.94% | | |
| | 武汉烽火国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 2,000 | 1.94% | | |
| |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 | 500 | 0.49% | 2,297 | 2.25% |
| | 电信科学技术第五研究所有限公司 | 500 | 0.49% | | |
| |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50 | 0.15% | | |
| | 南京烽火天地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 50 | 0.05% | 751 | 0.74% |
| | 其他关联方 | 1,500 | 1.46% | 68 | 0.07% |
| | 小计 | 15,700 | 15.25% | 4,292 | 4.21% |
|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 | 8,750 | 14.57% | 6,115 | 8.49% |
| | 湖北烽火平安智能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 1,000 | 1.66% | | |
| |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500 | 0.83% | | |
| |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500 | 0.83% | | |
| | 武汉烽火集成有限责任公司 | 500 | 0.83% | 128 | 0.18% |
| | 上海泰峰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 250 | 0.42% | 88 | 0.12% |
| | 武汉虹信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200 | 0.33% | | |
| | 武汉烽火创新谷管理有限公司 | 100 | 0.17% | 49 | 0.07% |
| | 其他关联方 | 800 | 1.33% | 189 | 0.26% |
| | 小计 | 12,600 | 20.97% | 6,569 | 9.12% |
| 合计 | | 28,300 | / | 10,861 | / |

注:2025年度数据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公司2025年度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服务4,292万元、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6,569万元,关联交易金额合计10,861万元。

(三)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预计2026年度内可能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交易包括:销售商品、提供服务、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等。2026年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9,78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内容 | 关联方 | 2026年预计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26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发生的交易金额 |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
|---|---|---|---|---|---|---|---|
| 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有限责任公司 | 4,000 | 3.64% | | 274 | 0.27% | 2026年预计执行订单 |
| |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 | 2,000 | 1.82% | 893 | 2,297 | 2.25% | / |
| | 新疆数字兵团信息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2,000 | 1.82% | | / | / | 2026年预计执行订单 |
| |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00 | 1.82% | | / | / | 2026年预计执行订单 |
| | 武汉烽火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1,500 | 1.37% | | / | / | 2026年预计执行订单 |
| | 武汉众智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 600 | 0.55% | | / | / | 2026年预计执行订单 |
| | 南京烽火天地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 500 | 0.46% | | 751 | 0.74% | 2026年预计执行订单 |
| | 武汉烽火国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 400 | 0.36% | | / | / | 2026年预计执行订单 |
| | 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 | | 902 | 0.88% | / |
| | 其他关联方 | 1,500 | 1.37% | | 68 | 0.07% | 2026年预计执行订单 |
| | 小计 | 14,500 | 13.21% | 893 | 4,292 | 4.21% | |
|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 | 3,000 | 5.87% | 805 | 6,115 | 8.49% | 2026年预计执行订单 |
| | 南京烽火星空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 950 | 1.86% | 326 | | | 2026年预计执行订单 |
| | 湖北烽火平安智能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 307 | 0.60% | | | | 2026年预计执行订单 |
| | 上海泰峰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 200 | 0.39% | 18 | 88 | 0.12% | 2026年预计执行订单 |
| | 电信科学技术第五研究所有限公司 | 200 | 0.39% | | | | 2026年预计执行订单 |
| | 武汉烽火集成有限责任公司 | | | | 128 | 0.18% | 2026年预计执行订单 |
| | 其他关联方 | 624 | 1.22% | 33 | 238 | 0.26% | 2026年预计执行订单 |
| | 小计 | 5,281 | 10.33% | 1,181 | 6,569 | 9.12% | |
| 合计 | | 19,781 | / | 2,074 | 10,861 | | |

二、关联方介绍

| 序号 | 关联方名称 | 关联方简介 | 关联方关系 |
|---|---|---|---|
| 1 |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科集团") | 成立于2018年8月15日,注册地湖北武汉,注册资本3,0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何书平,经营范围为通信设备、电子信息、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电子软件、电子商务、信息安全、广播电视设备、光纤及光电缆、光电子、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仪器仪表、其他电子设备、自动化技术及产品的开发、研制、销售、技术服务、系统集成(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通信、网络、广播电视的工程(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设计、施工;投资管理与咨询;房产租赁、物业管理与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承包境外通信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
| 2 | 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信一所") | 成立于2001年6月22日,注册地上海,注册资本2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邱祥平,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卫星通信服务;卫星移动通信终端制造;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智能车载设备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其他电子器件制造;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汽车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
| 3 | 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信院") | 成立于2001年1月20日,注册地北京,注册资本789,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何书平,经营范围为通信设备、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电子软件、广播电视设备、光纤及光电缆、电子元器件、其他电子设备、仪器仪表的开发、生产、销售;系统集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小区及写字楼物业管理;供暖、绿化服务;花木租赁;房屋维修、家居装饰;房产租售咨询;物业管理咨询;汽车租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交流;百货、机械电子设备、建筑材料、五金交电销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
| 4 | 中信科移动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科移动") | 成立于1998年12月29日,注册地湖北武汉,注册资本341,875万元,法定代表人孙晓南,经营范围为通信系统及终端、仪器仪表、电子信息、电子技术、自动化技术、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开发销售应用软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业务网、支撑网);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工程)设计施工;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工程勘察设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通信工程、设备安装工程施工;计算机系统集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代理进出口;防雷设计与施工;交通机电设施工程的设计、安装、维护及交通机电设施产品的销售;汽车电子产品设计、研发、制造;通信铁杆或塔的生产制造及安装(国家规定凭许可证经营的凭许可证方可经营)。 |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
| 5 | 新疆数字兵团信息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成立于2019年1月15日,注册地新疆图木舒克市,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李文涛,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大数据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网络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软件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
| 6 | 武汉烽火信息集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集成") | 成立于2002年12月27日,注册地湖北武汉,注册资本52,262.42万元,法定代表人张书东,经营范围为信息技术及相关产品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信息系统的工程设计、施工、系统集成;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硬件生产、批发兼零售;网络及数据通信产品的生产、批发兼零售;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消防工程;装修装饰工程;机电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公路机电工程;汽车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
| 7 | 武汉烽火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技服") | 成立于2013年3月27日,注册地湖北武汉,注册资本17,091.50万元,法定代表人魏全锋,经营范围为信息咨询及技术服务;设计、开发、销售、安装、维修通信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培训;软件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服务;信息技术及产品的开发、制造与服务;通信网络、通信工程、信息系统、防雷工程、安防工程的规划、设计、施工、建设、监理、维护及咨询(含无线电基站及配套电源馈线铁塔设施、核心网、线路、园网等业务领域)服务;通信工程相关房屋建设、装修及服务;劳务分包;节能产品研发、制造、集成、销售、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建筑智能化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计算机软件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信息系统的工程设计、施工、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生产、批发兼零售;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消防工程;装饰装修工程;机电工程;增值电信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
| 8 | 武汉众智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 成立于2011年9月12日,注册地湖北武汉,注册资本36,772.8572万元,法定代表人邹辰,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网络通信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及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服务、销售;电子工程及智能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系统集成及维护;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通信工程、设备安装工程施工;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安装工程实施;防雷工程专业设计、施工;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施工;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
| 9 | 南京烽火天地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 成立于2017年11月26日,注册地江苏南京,注册资本65,320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华蓉,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及通信电子产品(不含广播、电视、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生产、研发、系统集成、销售、施工及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数据处理服务;社会公共安全专用设备的生产、研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
| 10 | 武汉烽火国际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烽火国际") | 成立于2005年5月20日,注册地湖北武汉,注册资本1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晖,经营范围为光纤通信、数据通信、无线通信和相关通信技术、信息技术科技开发及产品制造和销售;系统集成及产品销售;相关工程设计、施工;技术服务;对项目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经营的产品除外);预包装食品批发(凭许可证在核定的范围及期限内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
| 11 | 南京烽火天地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 成立于2017年12月26日,注册地江苏南京,注册资本41,427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华蓉,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及通信电子产品(不含广播、电视、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生产、研发、系统集成、销售、施工及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数据处理服务;社会公共安全专用设备的生产、研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
| 12 | 湖北烽火平安智能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 成立于2018年1月3日,注册地湖北武汉,注册资本7,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干雄辉,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仪器仪表销售;消防器材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光电子器件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消防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网络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
| 13 | 电信科学技术第五研究所有限公司 | 成立于2001年5月24日,注册地四川成都,注册资本3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胥骥,经营范围为通信工程、电信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通信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公共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技术推广服务;专业停车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
| 14 | 上海泰峰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 成立于1994年5月7日,注册地上海,注册资本3,500万元,法定代表人邱祥平,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认证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量技术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通信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修理;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电信一所全资子公司,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
| 15 | 其他关联方 | 同受中国信科控制的除上述关联方之外的其他关联方。 | 同受"中国信科集团"控制 |

(二)关联关系

国务院国资委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信科集团直接持有公司15.63%的股份,通过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和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的29.61%的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45.24%股份,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其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6.3.3条第一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2024年12月, 中国信科集团和烽火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15.63%、17.20%股权的表决权委托给电信一所, 由此, 电信一所合计持有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45.24%,成为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其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6.3.3条第一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信科移动、烽火集成、烽火技服、烽火国际等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信科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或间接控制公司,其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6.3.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拥有较好的行业声誉,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其应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具备持续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主要内容: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等;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交易金额预计累计不超过19,781万元。

(二)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必要性: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组成部分。

(二)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及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1、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扩大经营规模、合理配置资源、降低经营管理成本的正常措施手段,因此,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也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2、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在一系列协议内进行的,公司的合法权益和股东利益得到了充分保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包括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目录

1、长江通信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长江通信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3、长江通信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

股票代码:600345　　股票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26-014

#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下午三点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6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11人,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邱祥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2、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3、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1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为329,612,132股,以此计算预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6,257,334.52(含税),约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6.54%,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分红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一贯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现金分红回报,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2023-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未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当前处于发展关键阶段,所服务的业务领域逐年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并实现了持续盈利。但鉴于行业发展机遇及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拟预留充足资金优先用于主营业务发展、研发投入和迪爱斯智能设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建设,有利于保障公司长远发展和战略规划目标的实现,从根本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4、审议并通过了《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金融机构授信及贷款额度的议案》。

因经营工作需要,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相关子公司自2026年4月30日至2027年4月30日期间,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在上述授信额度和贷款额度内批准按金融机构要求办理申请授信及贷款的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邱祥平先生、朱德民先生、胡泊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信科(北京)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邱祥平先生、朱德民先生、胡泊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迪爱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上海迪爱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1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9)。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1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重新论证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继续实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重新论证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继续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12、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3、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14、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独立董事李克武先生、李银香女士、江小平先生、杨立志先生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5、审议并通过了 《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1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1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18、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19、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20、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21、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1)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津贴,津贴标准为人民币税后50,000元/年。

(2)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及公司薪酬考核相关制度领取薪酬,其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任期激励收入、特别奖励构成。其中绩效年薪占比不低于基本年薪与绩效年薪总额的60%。且一定比例的绩效年薪在年度财务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2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2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1)。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 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

证券代码:600345证券简称:长江通信公告编号:2026-016

#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 | |
|---|---|
| 投资金额 | 20,000万元 |
| 投资种类 | 由商业银行、资产管理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
| 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的议案》。本次年度使用自有资金用于投资理财的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总体风险可控、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相关投资可能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系统性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年度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资金收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包含本数)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三)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资金均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包括由商业银行、资产管理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五)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投资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财务管理部按照上述要求实施和办理相关事宜。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虽然委托理财不属于风险投资,但理财产品本身存在一定风险,且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也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资金情况、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故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在授权额度范围内所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为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委托理财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下转B396版)